

视袭时代（北京）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视袭时代（北京）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-元气聚核（北京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》的议案，同意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200,000.00 元设立参股公司，以开展体育板块业务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0）及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1）。

二、最新进展

现因公司战略调整，经董事会讨论同意取消设立该参股公司。因拟设立的参股公司尚未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且未实际出资，故取消该参股公司的设立对公司没有任何影响。

2017 年 8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关于《取消“视袭时代（北京）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拟成立参

股公司—‘元气聚核（北京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’（暂定名）”事项的
的议案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
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视袭时代（北京）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
次会议的会议决议》。

视袭时代（北京）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董事会

2017年8月29日

